

证券代码：832256

证券简称：大乘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 担保基本情况

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,000.00 万元，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。董事长贺磊先生以自有房产（深房地字第 3000476815 号）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，同时，子公司深圳大乘电子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乘制造”）、深圳市花涧里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花涧里”）及贺磊先生个人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公司子公司大乘制造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,000.00 万元，授信期限为 36 个月。董事长贺磊先生以自有房产（深房地字第 3000476815 号）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，同时，公司、子公司花涧里及贺磊先生个人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本次担保的具体对象、金额、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署的贷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。公司、子公司及贺磊先生个人为上述申请银行借款事项提供担保，均不收取额外费用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二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三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年1月20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上述议案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该议案的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深圳大乘电子制造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8年11月3日

住所：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光侨路3333号B1栋1层西及2层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光侨路3333号B1栋1层西及

2层

注册资本：10,000,000元

主营业务：计算机、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
法定代表人：贺磊

控股股东：贺磊

实际控制人：贺磊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2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62,843,800.72元

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55,595,440.16元

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6,380,851.14元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89.85%

2024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：100.51%

2023年营业收入：152,994,314.24元

2023年利润总额：-3,607,615.94元

2023 年净利润：-3,729,028.39 元

审计情况：以上 2023 年/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经审计，2024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,000.00 万元，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。董事长贺磊先生以自有房产（深房地字第 3000476815 号）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，同时，子公司深圳大乘电子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乘制造”）、深圳市花涧里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花涧里”）及贺磊先生个人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公司子公司大乘制造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,000.00 万元，授信期限为 36 个月。董事长贺磊先生以自有房产（深房地字第 3000476815 号）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，同时，公司、子公司花涧里及贺磊先生个人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本次担保的具体对象、金额、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署的贷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。公司、子公司及贺磊先生个人为上述申请银行借款事项提供担保，均不收取额外费用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为满足公司、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流动资金需求，公司、子公司通过提供担保的方式进行融资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的开展及持续发展，提升运营效率及盈利能力，有利于优化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状况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五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 经审计净资产的 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0.00	0.00%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3,000.00	48.16%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余额	0	0%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	3,000.00	48.16%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0.00	0.00%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0.00	0.00%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0.00	0.00%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0 日